用户需求书

总体需求：遴选一家供应商提供科技专项资金评审服务，合同期一年，按季度结算。

具体需求：

1. 评审范围

根据年度申报项目数确定，预计每年约260项（包括：省卫健委、省中医药局课题、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、临床研究项目）。

1. 评审原则

项目评审工作坚持科学规范、客观公正、廉洁高效的原则。

1. 流程及内容

（一）编制工作方案

根据项目评审需求，在对申报文件进行熟悉后，将编制形成评审工作方案，经审定后实施。评审工作方案将明确评审的时间、地点、内容、程序、方式、评审专家构成等内容。

（二）制定评审标准、编制专家评审表

根据项目的立项必要性、目标任务的可行性、技术的先进性及创新性、管理与机制的保障性、经费预算的合理性等方面制定相应的评审标准，编制专家评审表。

（三）制定评审计划

根据参评项目的类别、数量和专业领域等情况确定专家的评审项目数、总时长等工作量，制定工作计划。

（四）抽取专家

评审专家抽取应当遵循科学性、公正性、专业性、组成合理性以及回避的原则，并符合下列要求：

1.评审专家经科技业务管理系统随机抽取或由按照不低于1:3比例组建的临时专家遴选产生；

2.评审专家应满足科研诚信记录良好、科研能力与技术水平行业内先进等要求；

3.评审学科交叉研究的项目，评审专家应当包括所涉及各学科专业领域；

4.一个专家组内，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原则上只能有一名；

5.评审专家实行回避制度和轮换机制，避免因利益相关或专家相对固定影响评审的公平公正。

评审专家组由5名评审专家组成，包括技术专家4名和财务专家1名；技术专家均应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，财务专家应为注册会计师或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。评审专家组设立组长1名，由专家组内部协商产生。评审专家应当根据相关回避规定，主动提出回避。

（五）组织专家评审

专家评审前，将根据工作方案和评审计划，做好专家通知、确定评审场地、资料准备等前期准备工作。

（六）撰写工作报告

评审结束后，将根据专家评审情况，撰写评审工作报告。